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民事裁定

114年度消債清字第2號

聲 請 人

即債務人 侯德隆

代 理 人 陳國瑞律師

債 權 人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邱月琴

代 理 人 莊翠華

上列當事人聲請消費者債務清理清算事件，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聲請人侯德隆自中華民國114年2月20日下午2時起開始清算程序。

命司法事務官進行清算程序。

理 由

一、法院開始清算程序之裁定，應載明其年、月、日、時，並即時發生效力，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下稱消債條例）第83條第1項定有明文。又法院裁定開始更生或清算程序後，得命司法事務官進行更生或清算程序，同條例第16條第1項亦定有明文可參。再按債務人對於金融機構負債務者，在聲請更生或清算前，應向最大債權金融機構請求協商債務清償方案，或向其住、居所地之法院或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聲請債務清理之調解；協商或調解成立者，債務人不得聲請更生或清算，但因不可歸責於己之事由，致履行有困難者，不在此限；本條例施行前，債務人依金融主管機關協調成立之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辦理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與金融機構成立之協商，準用前2項之規定，消債條例第151條第1項、第7項、第9項亦定有明文。

二、聲請意旨略以：聲請人因經營隆昭晟土木包工業，工程施工

01 虧損嚴重，多年前已歇業，致聲請人積欠高額債務，不動產
02 遭拍賣仍無法清償，聲請人目前已逾65歲，沒有工作收入，
03 每月僅領取老農年金新臺幣（下同）8,110元，故無法清償
04 債務。在消債條例施行後，聲請人已提出財產及收入狀況說
05 明書、債權人清冊，以書面向鈞院聲請調解，因聲請人無法
06 負擔還款方案，以致調解不成立。又聲請人復未經法院裁定
07 開始更生程序或宣告破產，爰依法聲請清算等語。

08 三、經查：

09 (一)、聲請人主張之前揭事實，業據提出財產及收入狀況說明書、
10 債權人清冊、111、112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11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農保被保險人投保資料
12 表、存摺內頁、國泰人壽保單帳戶價值一覽表、保單借款餘
13 額證明書、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等為證，應堪
14 採認。

15 (二)、本院衡以聲請人對債權人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負有5,
16 189,896元之無擔保無優先債務，且聲請人目前無工作收
17 入，僅靠每月領取老農年金8,110元，有時會有獎勵金、休
18 耕款、玉米款等收入，平均每月收入約近1萬元，另名下有
19 嘉義縣○○市○○里○○○000號房屋1棟，持分0.08333，
20 現值僅2,091元，並有國泰人壽保單2份，保單價值準備金分
21 別為324,850元、272,950元，但有保單借款，各借款307,00
22 0元、194,590元，113年10月23日、同年12月19日各匯入聲
23 請人帳戶99,713元、30萬元，聲請人於113年12月20日領出2
24 0萬元、114年1月21日領出11萬元、同年2月14日領出2萬
25 元，本係為債權人是否同意以上開30餘萬元調解成立，然經
26 債權人拒絕，聲請人仍持有上開現金，日後將存回其帳戶
27 內。又聲請人主張其每月必要生活支出為14,800元（即三餐
28 12,000元、手機、電話費1,000元、健保費600元、油資1,20
29 0元），因未逾消債條例第64條之2第1項規定，應予准許。
30 承上，聲請人每月收入近1萬元，尚無法支付每月生活必要
31 支出14,800元，難認聲請人得以負擔還款金額，堪認其確有

01 不能清償債務之情事。故聲請人主張其有不能清償，而符合
02 消債條例第3條所定清算之要件等情，應屬有據。

03 (三)、綜上，聲請人既有不能清償債務之情事，自應允其於消債條
04 例施行後，選擇以清算型之清算程序清理其債務，藉以妥適
05 調整聲請人與債權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間之權利義務關係，
06 保障債權人獲得公平受償，並謀求聲請人經濟生活之重建復
07 甦機會。此外，本件復查無聲請人有消債條例第6條第3項、
08 第8條或第82條第2項所定駁回清算聲請之事由存在，則聲請
09 人聲請清算，與法尚無不符，應予准許。

10 四、按法院裁定開始更生或清算程序後，得命司法事務官進行更
11 生或清算程序，消債條例第16條第1項前段定有明文，本件
12 清算之聲請，業經本院裁定准許開始清算程序，爰依前揭規
13 定，命司法事務官進行本件清算程序，爰裁定如主文。

14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0 日

15 民事第一庭 法官 陳婉玉

16 以上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

17 本件不得抗告。

18 本裁定已於民國114年2月20日下午2時公告。

19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0 日

20 書記官 吳明蓉